

湘潭市财政局文件

潭财农〔2022〕14号

湘潭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市级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根据《湘潭市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市级财政第三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函》（潭振局函〔2022〕16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县市区 2022 年第三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万元，此款项列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9999 其他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39999 其他支出”。

该批次资金主要用于 45 个重点帮扶村、乡村建设、示范产业项目发展等方面。请相关县市区及时与当地乡村振兴局联系，严格按照《湘潭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潭财农〔2021〕15 号）的规定和要求，结合当地实际，按规定用途制定资金安排计划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并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附件：2022 年第三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表



附件

2022 年度市级财政第三批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市区	支持方向			县市区 合计
		乡村振兴重 点帮扶村建 设资金	乡村建设	示范产业项 目发展资金	
1	湘潭县	200	4	300	504
2	湘乡市	190	16	300	506
3	韶山市	20	52	180	252
4	雨湖区	30	20	40	90
5	岳塘区	10	6	40	56
6	湘潭高新区			20	20
7	湘潭经开区		2	40	42
总 计		450	100	920	1470

